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15樓

承辦人：黃煜斌

電話：03-3322101#7470

電子信箱：10061465@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立中壢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8月31日

發文字號：桃教終字第112008553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五 (376735100E_1120085539_ATTACH1.png、
376735100E_1120085539_ATTACH2.pdf)

主旨：檢送教育部委託國立臺灣戲曲學院辦理2023「新住民教育揚才計畫—第八屆新住民舞蹈比賽」比賽辦法，請協助轉知並鼓勵所屬踴躍報名，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112年8月29日臺教師（一）字第1122603710號函辦理。
- 二、為使新住民及其子女發揮其語言及多元文化優勢，進而提升國人對新住民母國文化了解，教育部爰自105年起辦理旨揭舞蹈比賽，希冀藉由前開舞蹈比賽推動多元文化融合與交流，並成為嶄新藝文平臺。
- 三、旨揭比賽相關訊息如下：
 - (一)報名時間：即日起至9月25日（星期一）止。
 - (二)參賽資格：持有中華民國身分證或合法居留證之新住民。報名團隊中新住民身分者須至少達3分之1，報名團隊僅2人者須至少1名為新住民身分。
 - (三)報名方式：可採紙本郵寄、傳真、E-mail 或網路報名。

學務處 112/09/01 09:23



1120006888

有附件



裝
訂
線

請填妥個人報名表及參賽同意書（簡章附件1），並備妥個人基本身分證件影本（有新住民身分之參賽者須附戶籍謄本影本或戶口名簿影本以利資格審查）。

- 1、紙本郵寄報名：標記「新住民舞蹈比賽」，寄至臺北市內湖區內湖路二段177號 國立臺灣戲曲學院/秘書室 金小姐。
- 2、傳真報名：02-27900289/02-27909386
- 3、E-mail 報名：cyt0108@gm.tcpa.edu.tw
- 4、網路報名：<https://www.surveycake.com/s/11G1L>

(四)比賽辦法：

- 1、舞蹈類型：以新住民母國民族舞蹈為主。
- 2、參賽作品應以參賽者之原創為原則。
- 3、以人數區分為A組、B組，若3年內曾於決賽獲獎者，進入甲組。
- 4、初賽每區評選A、B組各3至5隊晉級全區決賽。

(五)賽程公布時間：公佈於活動粉絲頁(<https://www.facebook.com/NIDC2017/?ref=settings>)，不另行以電話通知。

- 1、北區初賽：10月20日（星期五）。
- 2、全區決賽：12月1日（星期五）。

(六)比賽日期及地點：

- 1、北區初賽：112年11月4日（星期六）假桃園市立圖書館平鎮分館演藝廳（桃園市平鎮區環南路三段 88 號）辦理。
- 2、全區決賽：112年12月17日（星期日）假桃園展演中



心展演廳（桃園市桃園區中正路1188 號）辦理。

（七）更多詳細資料請參閱「2023新住民教育揚才計畫—第八屆新住民舞蹈比賽」比賽辦法。

四、本案若有任何疑問，請逕洽承辦人金小姐，電話02-2796-2666轉1114。

五、檢送旨案宣傳海報、比賽辦法暨報名簡章各1份。

正本：本市公私立各級學校（含大專院校、高中職、公私立國中小）、桃園市政府社會局（新住民事務科）

副本：



裝

訂

線

